

# 宿州市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关于债券跨年更名事项的说明

宿州市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申请发行 5.5 亿元的一般企业债券，由于本次债券从协议签署、启动申报、备案发行至目前的备案发行反馈回复已跨年。按照企业债券命名惯例，我司将本次债券名称由申请时候的名称“2022 年宿州市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变更为“2023 年宿州市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债券申请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承销协议、委保合同、担保函、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债券名称的变更不影响法律文件的有效性。

特此说明。

宿州市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6日